

历史非常事儿

李宅



尽藏才智 | 终堪大任

大唐王朝深处隐秘的历史

半生痴傻装癫，半生励精图治

序言

我喜欢历史，喜欢读历史书。多年前，我无意中读到一段晚唐史，只是略略谈及唐宣宗李忱的事迹，却引起了我的极大注意。这是一个在 36 岁登基前被公认为是白痴的皇帝，这个皇帝英明、睿智，差点儿凭一己之力挽救了大唐危局。当时，这个人丝毫不引人注目，却引起了我的重视，于是便产生了写一部关于他的传记的想法。

为此，我查阅了很多资料，遗憾的是，关于他的记载太少，尤其是在他登基之前，都是些鸡毛零碎之事，难以找到完整的线索。值得庆幸的是，在撰写这本书的过程中，我翻阅了大量晚唐书籍，对晚唐的历史面貌有了一个比较清晰的轮廓。这就让我把着眼点从个人转移到全局，通过一些人和事来表达某种具有现实感的世态、情感。

我常常问自己，为什么要写这部书？现在，我只能这么回答：其一，我想写一段历史。这段历史从未被完整、鲜活地记述过，算是开天辟地；其二，这段历史遗存大量空白和悬疑，也给我的自由发挥提供了空间，所以我想依托历史的碎片讲一个故事，是一个关于人，关于人性的故事。这是一个表象荒诞的故事，却比现实更加真实，它试图用巨大的幽默感表现阴谋、斗争、悲伤、哭泣等沉重的主题。

从开始查询资料，到动笔撰写，其间约有四年时间，之所以酝酿如此之久，是因为我被其中的丰富、精彩、戏剧化所震撼，以至于不知道该用何种笔法鲜活地表达这一切。对，鲜活，这是我想说的，没有鲜活不足以表达，只有一种天马行空、自由自在的恣意抒发才能诠释我对唐宣宗这个人、这段历史的积淀、心得、理解，并与现实纠结。所以，我便姑妄称之为“中国首部自由体诙谐历史小说”，这也许是大话，如果有人扔砖头，我会忍着。

还是回到本书中。书名曰《十六宅》，“十六宅”是唐玄宗之后用于圈禁诸皇子的高档别墅区。按照祖制，东宫太子是合法的皇位继承人，与十六宅诸王无干。当初，玄宗设置十六宅别墅区的初衷显而易见，多年来诸王倒也安分守己。但是自唐敬宗后，十六宅出了好几位天子，彻底打破了十六宅诸王不称皇的优良传统。这就让诸王们有了

非份之想，也让在朝帝对诸王有了防范之心，同时也让“十六宅”变成晚唐最鲜明的政治符号。

所以，《十六宅》的主线是晚唐宫廷政治斗争，而副线“晚唐非常事儿”，却是记录了一些有趣的、鸡零狗碎的事情，有的有史记录，有的是传说、道听途说，有的只有点影子，还有一些则纯属文学虚构，借以链接各种片段，让情节自圆其说。这些内容却有一个特点：相当之非常——唐宣宗这个人是非常的，他的经历是非常的，他那个时代的许多人和事儿也是非常的……总之，“非常事儿”是本篇的特色和灵魂。

这是一个令人匪夷所思的、总体具有真实历史记载的故事，这就让《十六宅》充满了离奇、悬念、颠覆，也使这段历史变得引人入胜、跌宕起伏。这是我在决定撰写这段历史之前所没有预料的。

鉴于资料收集的难度，以及文风、表达方式的迟迟未定，以至于这部书稿迟迟难以推进，每每欲罢，一路可谓艰难。幸有家人及三丰、快乐、亚克西等网友的一再支持、鼓励，甚至无私帮助，才得以让书稿继续，以至于今日成篇。感谢他们！

沈公子

2010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雪夜	1
第二章 潜伏	8
第三章 赴宴	15
第四章 查案	21
第五章 寻马	26
第六章 暗访	31
第七章 预言	37
第八章 宫幸	54
第九章 刺客	58
第十章 弑君 I	73
第十一章 游戏	81
第十二章 长安乱	86
第十三章 弑君 II	105
第十四章 惊变	112
第十五章 宫厕	119
第十六章 无间道	128
第十七章 拯救	133
第十八章 往事	140
第十九章 甘露	147
第二十章 廷杖	158
第二十一章 黄泥坡	167
第二十二章 不良人	173
第二十三章 暗战	177
第二十四章 替死鬼	183
第二十五章 临刑	188
第二十六章 逃亡	199
第二十七章 悟道	207
第二十八章 选皇	216

第二十九章 登基	222
附录 大中十三年	227
亡命天子	260
参考书目	297

第一章 雪夜

上在藩时，尝从驾回，而上误坠马，人不之觉，比二更方能兴。时天大雪，四顾悄无人声。上寒甚，会巡警者至，大惊。上曰：我光王也，不悟至此，方困且渴，若为我求水。警者即于旁边得水以进，遂委而去。上良久起，举瓿将饮，顾瓿中水，尽为芳醪矣。上喜，独自负，举一瓿，已而体微暖有力，步归藩邸也。

——唐 令狐澄 《贞陵遗事》

那一天大雪纷飞，到傍晚的时候就下得更紧。这种景象非常适合出点事故，所谓风高夜黑雪无声，如果不出点像样的事故，那场雪的意义便显得无足轻重。

我小时候有个远房的表叔，不知何故下雪天来我家喝酒，又不知何故非要嚷嚷在天黑时赶回家。起初表叔打算早点回家，可是一端起酒杯就忘了十里开外有一个自己的家，家里还有老婆孩子。那天表叔兴致高昂、东拉西扯，吃了一锅肉，独自干了一瓶老白烧。他在倒完最后一滴酒的时候才想起来好像有些事情要办，却想不起来究竟该办啥事。他只记得从家里出门的时候很清楚地知道为什么要出来，为什么要回家，但是现在什么也想不起来。因此，他决定赶回家，然后蹲在家门口仔细回忆下雪天究竟出来干什么。

我妈说：“他表叔，床铺都安排好了，天色已晚，雪下得这么大，就别回家了。”表叔摆摆手说：“不行不行，必须赶回家，必须的……”表叔说罢，就裹紧军大衣踏着风雪出门。他出门的时候虽然踉跄，也不至于东倒西歪，因此我家人并未在意。

那场雪注定是值得纪念的，因为当夜就出了一起很像样的事故——第二天清晨，有人发现表叔的时候，他跪立在地，大衣扔在一边，棉毛裤褪到小腿跟，光溜溜的臀部冲天翘着，头插在雪地里，双手肘部趴匍支撑着身体。

路人很好奇地走近，掸开积雪拍拍表叔的臀部，感觉像冷库里的冻猪肉。路人小心翼翼地把表叔的头从雪地里拔出来，扫清鼻子里塞的冰雪用手指试探一下，此人早已鼻息全无，路人吓得扔下冻僵的尸

体落荒而逃。一位细心的公安在表叔尸体附近被大雪掩盖的地面上找到了一坨粪便，经研究，那坨确系表叔的排泄物。于是形成了案情的推理：当事人在回家途中随地大小便，在随地大小便的过程中困乏至极，趴在地上酣然入睡，结果夜晚骤然降温，加之头部倒立插地，鼻孔被大雪阻塞冷冻窒息而死。

那场雪让我们全家记忆深刻。我父母至今仍然感到内疚，每每念叨，如果白天不让他喝那么多酒，或者盛情邀请他在家里方便，表叔就不至于在夜间命丧雪地。可是，你凭良心问问，如果不让表叔喝酒，不让表叔回家，不让表叔在回家的路上随地大小便，他会善罢甘休吗？

所以，表叔不让这一场雪变得有纪念意义，也会让另外一场雪变得有纪念意义。

所以，雪夜大抵都是有故事的。我发现，每当史籍提及唐宪宗十三皇子光王李怡（后登基，更名李忱）的时候，都会用很多笔墨描述那个漆黑、冰冷的雪夜。在关于“光王”的正史记录中，我看不到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完整故事，唯独那个暴风雪的夜晚例外。

那一天大雪纷飞，到傍晚的时候还下得紧，这样一个前提拉开了故事的序幕。

故事的开头是这样描述的：在一个大雪纷飞的夜晚，京师长安街的大道上发生了一起交通事故（以下简称雪夜事故案），肇事者逃逸。

时间：宵禁时分。

现场：坊门四闭，积雪盈道，四周廖无人迹，只有一大队车架的辙印依稀尚在。

人物：这个雪夜事故案的当事人是一位华服微髯之人，此人横卧在雪地上，但身体并无一处走光。

后来，第一时间到达事故现场的金吾卫巡警可以作证，当事人方圆十米内没有发现任何排泄物，因此上述迹象可以排除因随地大小便姿势不良、体力不堪而倒地的可能性。即便如此，酒后驾驶的罪名依然成立——据当事人回忆，他在跌落雪地之前，的确是骑着马，而且

在骑马之前的确喝了不少酒，酒后策马回家的路上，他突然一个闪失，后面发生的事情就不知道了。

金吾卫巡警起初很生气，酒后驾驶依照现在的交通法规须拘留十五天，扣十二分，罚款 2000~5000 元（人民币）。当然，如果能在交警队找到关系的话，送条好烟吃顿饭也许就能搞定。金吾卫巡警心想，这种长安城纨绔子弟见多了，虽然酒后驾驶拘留罚分罚款扣驾照在大唐朝找不到相关法规，但宵禁时分醉酒驰马却很容易找到罪名。

金吾卫巡警自执业起，从未如此认真地面对一起交通事故。不仅如此，他还想在他巡警的职业生涯里正直一回：长安城纨绔子弟素来无法无天，根本不把金吾卫巡警放在眼里。这人就算有天大的来头，也要严查严办。

打定主意后，金吾卫巡警便蹲下身，恶狠狠地质问躺在雪地里的人：“你究竟是何人？为何胆大妄为酒后驾驶违反朝廷宵禁管理条例？你的马呢？”那人微微睁开眼，有气无力地伸出一只手指向远方：“我的马……它自己跑了，劳驾你把我的马找回来。没有马，我回不了家……”

金吾卫巡警火冒三丈，抬起巴掌正要抽下去，那人已经挣扎着翻身爬起，一边整理鞋袜一边自我介绍道：“我是十六宅光王，没想到差点冻死在这条无人的街道上。你去帮我找点水来，我渴了，渴得要命！”这话说得很轻很随意，那人头都未抬，金吾卫巡警抬举的手却如面条一般垂软下来，随后扑通一声跪在地上，把那位自称光王的人吓了一跳，身子往后一缩，警惕地问：“你是什么人？你想干什么？难道你也想害我？”金吾卫巡警心想，他奶奶的，我还能干什么，跪着给王爷您请安呗。金吾卫巡警没有料到，平生第一次想认真干点有益于人民的事情，就撞见一个惹不起的王爷。

在大雪纷飞的黑夜里，光王显得十分冷静，他揉揉眼睛、掸掸身上的积雪，便开始有条不紊地展开自救，从容指挥金吾卫巡警找水。光王既然亮明身份，金吾卫巡警哪里还敢怠慢，就用随身携带的军用牛皮水壶到附近弄了一壶水来，双手举起递到光王面前。京城的巡警

果然训练有素，金吾卫巡警用符合皇室礼节的姿势献水。光王对于金吾卫巡警高规格的献水姿势却毫不关注，他太渴了，所以先拿过水壶咕咚咕咚喝干再说。

喝完一壶水后，他发现金吾卫巡警依然保持单腿跪地姿势，就作个手势说：“免了免了，下雪天不要搞那么多名堂，你搞得这么复杂，我坐在地上也不自在……去吧，再给我弄壶水去。”金吾卫巡警心想，这位王爷真是很不讲究啊，难怪在十六宅混到这步田地。

十六宅是什么来头？我第一次听说这个名字以为是凶宅。一位朋友听说我要写关于《十六宅》的书，以为我迷恋恐怖故事，那十六宅里想必住着十六个绝色女鬼。朋友还说，你这书指定要畅销，这年头情色当道，别说十六个女鬼，有个零头就足够了，恐怖、惊悚、大批量的女色，再搞点荤素搭配、半人半妖，想不火都难。

当时我无语，由衷地认为这位朋友眼光很另类，竟然连女鬼的商业价值也能深度挖掘，堪称奇才——天地良心，这十六宅里并无半个女鬼，日常起居也缺乏荤腥肉感。这一点一直让我忐忑不安，总担心缺乏情色荤腥的书不好卖，白白浪费了笔墨才情。

言归正传，那十六宅坐落在大唐帝国首都长安的最西北角，南临兴宁坊，西靠长乐坊，东北两面紧临外城的城墙。这里有一大片华丽的宅宇，首尾相接，形成了一个完整的别墅建筑群。这块区域按照现在的说法是顶级会所，实际上就是男性皇室后代的圈禁地。

说起十六宅的来历，要从大唐玄宗开始。大概是被一些如狼似虎的兄弟、子侄们搞怕了，玄宗时正式规定，除皇太子入居东宫外，其他所有皇子都必须住在十六宅，如果未经皇帝批准而擅自外出，必将面临着严厉的惩罚。

因此，你看到十六宅周边经常出没卖烧饼、卖油条、烤红薯、摆小摊的一干鬼鬼祟祟的人，千万不要打听他们是干什么的，你问了也是白问。如果询问的态度不好，没准这些人收摊回去后会告个恶状让你恶心恶心。胆敢在十六宅周围摆小摊的，不是娘娘妃子家的乡下亲戚，就是大内密探“零零发”，一般王爷们都不愿意招惹是非。但是也

有例外，比如光王就喜欢拉着门口小贩的手嘘寒问暖、问长问短，经常问得那些小贩差点暴露了身份，吓得没到点儿就收拾摊子跑回宫中。

大家都知道，光王小时候是个痴呆儿，精神也不大正常。这种人你能有什么办法？法治社会你若不幸被精神障碍人士扎一刀，扎了也白扎，他们不会负任何法律责任。所以面对这类人你的第一选择不是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而是拔腿快跑躲得越远越好。

那帮贩夫走卒无处可逃，因为他们的工作就是在这里吆喝行走。天一亮，他们就得乔装打扮出门，然后扎根于此。他们之间从来不为地盘打架，上级把地盘都安排好了，薪水一毛不少有什么必要争斗？所以聪明人从不屑来过问他们的家长里短，但是智障人士却除外，比如光王。

有一次，烤地瓜的王密探正躲在一边奋笔疾书记录监视区域的动向，手中的毛笔突然被抓走，然后手中的纸张也被抢走，他身边蹲着一个服饰华丽的傻子呵呵傻笑，然后把毛笔扔到烤地瓜的炉子里，把写了一大半的纸张窝成团塞入左袖口，声称家中大便缺纸。王密探吓得直想跪地求饶，然后告诉光王，他家里大便也缺纸。王密探毕竟是朝廷特务，有身份的人，他不能在光天化日之下和一个更有身份的十六宅皇子争一张擦大便的纸。

王密探眼珠一转，就开始哄光王：“小兄弟，我给您算命，您伸出左手让我看看。”王密探打算趁光王爷不备，从他的袖口里抢走那张纸扔到火炉毁尸灭迹。光王显然对算命很感兴趣。他掏出袖内的纸，拿来仔细瞧瞧内容，然后随手扔到火炉里，火舌瞬间吞噬了那张纸片。

光王看到身边的馄饨摊有一桶水，就伸出手认真地洗手，回头找寻王密探时，王密探早已失去了算命的兴趣，胡乱抓起光王的右手说：“小兄弟，你的命不是一般的好，不用算了。你还是回家吧，别耽误我赚钱养家糊口。”

光王原本处于昏迷状态，他在雪地中醒来的时候，大雪已经停了。霜前冷雪后寒，那雪一旦停歇，气温就会跟着急速下降。所以光王当时的处境是天寒地冻、举目无亲，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他起初

打算挣扎着爬起来，好歹摸回十六宅，但是感觉浑身疼痛、口干舌燥、腿脚发软，就是站不起来。光王心里明白，如此徒劳地消耗体力，还不如卧倒雪地睡觉舒服，就算冻死好歹也是睡死鬼。因此，光王裹紧衣衫，扫一堆积雪做枕头，打算悲壮地睡一觉。

就在睡前所有工作都准备停当之际，金吾卫巡警出现了，当然也破坏了光王的美妙设想。金吾卫巡警第一眼就发现光王满身泥浆。真奇怪！积雪深厚，策马在雪地里坠地栽倒，何以弄得满身泥浆？光王自己并没有注意到这一点，金吾卫巡警却注意到了，他凭着职业的嗅觉断定，其中一定有不可告人的阴谋。

本来金吾卫巡警打算替光王仔细分析一下雪夜事故案发生的台前幕后、前因后果，但是他还想多活几年，所以有些疑问到了嘴边又强忍着咽下去。

如果大家有兴趣了解这位金吾卫巡警的性格特点，就很容易从他亲朋好友的口中得知，他平日其实是一个十分喜欢管闲事的人，如果有一件事不去刨根究底查问清楚，他就会度日如年、生不如死。但是这天晚上，金吾卫巡警却十分反常，宁死也不愿多管闲事。

你要说金吾卫巡警一点闲事也不管并不符合实际，他在光王的指挥下找了两壶水，而且水的纯净度极高，富含矿物质，如同“芳醪”。这种小事对于金吾卫巡警只是微不足道的举手之劳，但是后人却评价说，正是金吾卫巡警和两壶水改变了历史。这是金吾卫巡警当时不可能预料的。

由于金吾卫巡警找到了优质水源，且两壶水都具有大补解乏之功效，因此光王喝完两壶水后只觉得腹中翻滚升腾，犹如一团烈火在熊熊燃烧，直使他周身滚烫，散发出一种前所未有的力量，像是要把他托上九天云霄——那两壶水不仅营养丰富，具有滋补之功效，而且很可能溶解了摇头丸或兴奋剂之类的违禁药品。可见金吾卫巡警不是吃素的，他完全有办法让任何一个奄奄一息的人雄起。

这起性质恶劣的事故终究要搞个水落石出。由于当事人的特殊身份，指望金吾卫巡警来调查雪夜事故案的真相完全不靠谱，因此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只能由当事人自己搞清楚。

光王坐起身来将第二壶水一饮而尽的时候，就自然而然地抬头望着黝黑苍茫的天空，并且认真思考为什么会从马上坠落栽到雪地。正在这时，一阵凛冽的寒风吹来，让光王打了个寒颤，于是他改变了主意，决定先回家换件衣服，烤着火炉暖暖身子，再仔细回忆这一天都发生了什么。打定主意，光王便慢慢尝试着站起来，不料腿脚无力，刚起身便瘫坐在地上。光王改为双手支撑着爬起，慢慢向双脚用力，刚松开一只手，又瘫坐在地上……如此反复不断地尝试，光王终于踉跄站起，走两步感觉还行，虽然周身依然疼痛，却不似先前那般剧烈，腿脚也有了些气力。

光王正想对金吾卫巡警说两句感激不尽的话，却发现此人早已不见踪迹——要说金吾卫巡警是做好事不留名的帝国好巡警，实在是冤枉了他，因为金吾卫巡警拿来第二壶水的时候，就打算开溜。他在找水途中已经掂量过自己脑袋的分量，无论如何也不能趟这汪深不见底的浑水。所以，当光王即将站起来的时候，金吾卫巡警就假装很敬业、乐业、勤业的样子挎着腰刀扛着枪继续往前巡逻，迅速消失在茫茫的夜色中。

光王提着水壶站起身来拍拍身上的碎雪，略略辨明方向，便毫不犹豫地踏雪向十六宅的方向走去。黑暗中，朦胧的雪光照耀着一张僵硬而忧郁的脸，映射出深邃暗淡的光芒。在寂静无声的黑夜里，这个步履蹒跚的人就像幽灵一样在长安大道上徘徊。

第二章 潜伏

那一天大雪纷飞，到傍晚的时候就下得更紧。傍晚时分，老何在光王府大门口翘首期待着光王的身影。老何在雪地里站立了两、三个时辰，浑身披上了皑皑白雪。

老何是光王府的管家，三年前，他被有关组织分配到光王府担任首席管家。他的前任姓张，人们都叫他张老头。张老头曾经干过朝廷某直属招待所所长，后来从这个位置上光荣退休。张老头真的老了，岁数往小里说也有六十挂零，但是张老头不服老，他还想找点事多干几年养家糊口，同时也为帝国发挥余热。一个偶然的机会，张老头得知十六宅面向社会公开海选光王府管家，便不顾年老体衰，积极参与竞选。

本来十六宅机关服务局打算给光王府派一个能照看智障人士的职业管家，没想到所有候选人都托人找关系、走后门、请客吃饭送大礼，恳请局长大爷看在银子的分上放过一马。局长自然来者不拒，一见生财有道便兴冲冲地搞起光王府首席管家海选。经过多轮次激烈地PK，所有合格的、有经验的职业管家都被无情地淘汰了，只剩下自愿报名的张老头。就这样，张老头退休返聘，光荣地成为十六宅光王府首席管家。

张老头在首席管家的位置上兢兢业业地干了十年，终于老有所终，回归自然。此时正值开成五年（公元840年），唐文宗五弟颖王即皇位，是为唐武宗。据说此人身材高大，性情豪爽，经常和一帮道士来往，并且被所有的僧侣视为恶魔。此外，他还有一个鲜为人知的特点：对于所有十六宅的皇子充满了难以抑制的猜疑。

就在武宗即位后不久，张老头病故，十六宅光王府首席管家职位出现空缺。针对此事，十六宅机关服务局正欲策划新一轮“超级大管家”海选，便被神策右军中尉鱼弘志及时制止，鱼弘志以皇上的名义提出“超级大管家”海选搞得乌烟瘴气，人民群众很有意见。皇上的意思是，光王府管家由朝廷直接选派！

在一个平淡无奇的秋日，时任神策右军资深参谋的老何奉命来见神策右军中尉鱼弘志。鱼弘志一见到老何就关切地询问：“你在右军中效力也有不少年头吧？那里熬年头的人太多了，你要想熬出头，还真得有点运气。”老何听出了弦外之音，连忙表达进步的愿望：“属下在右军中年头确实不算短，一直苦于找不到进步的门路。若能得到大人的提拔，属下感激不尽！”

鱼弘志十分满意，态度和颜悦色，对老何勉慰有加。鱼弘志还特别指出，老何多年来兢兢业业，做了很多有益于朝廷和人民的事情。如今虽官居从五品资深参谋，然当须更大的进步，进一步报效朝廷才是。老何眼见鱼弘志明确了栽培提携的意思，喜出望外，当即慷慨陈词，表示愿誓死为朝廷效劳，赴汤蹈火云云。

当时老何心想，自己早该换换岗了，总不能在神策右军中干一辈子吃闲饭的文职参谋，就算偶尔能掺和掺和军内、朝廷的大案要案，也没有什么出息。没想到这几日正琢磨这事呢，机会就来了。

老何被鱼弘志选中派驻十六宅光王府的理由也很特别：这项任务挫折感强，但意义重大。老何虽然没有执行重大任务的经验，但是抗挫折能力强。还有一点，老何面善，看上去比较厚道，具有王府管家的平庸气质。鱼弘志还当场纠正了老何的一句话：“为朝廷效劳，更准确地说是在为他鱼某人效劳。”老何顾不得琢磨鱼弘志的意思，忙不迭地表态：“是，是！”

值得一提的是，鱼弘志没有令老何失望，他当场宣布老何才功卓著堪当大任，由从五品右军参谋升任五品亲勋翊卫羽林郎将。就这么定了，明日即走马上任。老何谢恩后，便急切请示任务。当鱼弘志明确告之，老何将接替已故的张老头担任新一届十六宅光王府首席管家，负责监视光王一举一动时，老何差点儿当场晕倒。

鱼弘志很清楚老何耻于和张老头这样的人为伍，不仅老何，所有的人都会这么看。但是，鱼弘志却不以为然，他诘问老何：“你知道十六宅门外大街农贸市场保安队队长的真实身份吗？他也是五品亲勋翊卫羽林郎将，和你一个级别，要不你们换换？还有那些沿街推小

车卖豆腐脑的、烤地瓜的，他们都是神策右军的人，你也可以体验体验他们的生活。”

老何呆若木鸡，半晌没有说出话来。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他才若有所思地点头说道：“原来是这样。我明白了！”鱼弘志眼见老何想通了，便和颜悦色地安慰他：“你也别觉得委屈，这是一项光荣而神圣的任务。你和张老头不是一回事，不要因他存有心理障碍。你的实际身份是大内高级密探。你也知道，干这行的人必须随需应变，根本没有选择职业的权利！别想多了，大家都是这么过来的。”老何说明白，一定圆满完成任务，说罢就要领命告辞。鱼弘志却还有话要说：“你可以与我单线联络，所有监视十六宅诸王的人都和我单线联络。在所有针对十六宅诸王的监视工作中，你的任务是重中之重。因为所有人都认为光王是白痴，唯独当今皇上不这么看。皇上认为，光王其实是最危险的人物。你能明白这个意思吗？”老何摇摇头，满脸困惑。鱼弘志无语，继而略显烦躁地挥挥手说：“你不明白，我也不明白。抓紧准备执行任务去吧。”

当今皇上究竟是什么意思？他何必与一个朝野公认的白痴过不去？这个问题太复杂，鱼弘志理不顺，老何更理不顺，因此我不得不尝试用现代物理学知识来解释：比如，正常人能听到的声音有一定的频率范围，大约每秒钟振动20次到20000次范围，即20Hz~20000Hz。如果物体振动频率低于20Hz或高于20000Hz，人耳都不可能听到。按照这种思路，我们可以这么解释：皇上认为，具有光王这种症状的人，智商（IQ）可能在70以下，也可能在140以上。也就是说，光王可能是地道的傻子，也可能是聪明到极点的人。如果是后者，那么只能解释为图谋不轨。

有史记载：武宗曾经有一次无意中注视过叔叔的眼睛，就有那么一瞬间，他在叔叔的眼睛里看到了睿智的光芒。这一瞬间牢牢地印记在武宗的脑海里，让他每时每刻都感到恐惧、迷茫。

即位之前，武宗在十六宅经常拿光王寻开心，因此自认为比其他人更了解这位皇叔。他虽然粗率而不拘小节，却总有一种第六感：光

王的痴傻与沉默是装出来的。尽管找不到任何证据，但武宗坚定地认为这种感觉绝对不会错。

在十六宅，每当武宗与光王同行同处的时候，望着光王呆滞木讷的表情，他总觉得那张脸背后深不可测。

武宗无法理解，叔叔为何几十年如一日地装疯卖傻以掩盖其智慧的光芒？如果只是为了活着，他完全可以活得更正常一点，任何皇帝都没有理由屠杀一个安分守己的至亲。他为什么要这样？他究竟想干什么？

武宗每天都在焦躁、不安、好奇和狐疑中思索，以至于夜夜失眠，这样显然有悖于君王的养生之道，影响他的得道成仙之路。因此，如果有一天武宗忍无可忍下决心杀掉光王，也许并不是担心叔叔谋反或篡位，而是为了自己的身心健康和美丽归宿。

这是当今皇上最隐蔽的内心世界，即便如位高权重的神策右军中尉鱼弘志也不可能洞悉。因此当皇上特别郑重地交代鱼弘志务必时刻盯紧光王，也就是十六宅光王府那个白痴时，鱼弘志诺诺答应后，转身便不屑一顾地冷笑。

鱼弘志至今不能理解，对十六宅那个白痴王爷如此兴师动众究竟有何必要？如果皇上连一个白痴都无端猜疑、如临大敌，那么他还能信任谁？如此看来，当年他和神策左军中尉仇士良显然是看走了眼。

鱼弘志打算用应付差事的态度来部署这个任务，他打发走老何后，颇为同情这个认真、敬业而有上进心的男人，因为他知道老何一定会在光王府草木皆兵地折腾，然后一无所获。这种不可抗拒的失败和挫伤感不是一个积极要求上进的帝国五品大员所能持久承受的。

鱼弘志虽然很同情老何，却也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你可以认为这件事很扯淡、很变态，但是有必要违抗皇上的旨意吗？

光王的兴趣爱好和其他皇子大不相同，别人喜欢读书习武，光王却貌似喜欢研究谷物种子和菜篮子工程。他白天在外面闲逛，晚上回家后便钻进书房鼓捣。

那书房只是名义上的书房，其实并无一本像样的书——大家都知道，傻子是不需要读书的，但是光王这种特殊身份的傻子却有必要弄个书房做摆设。老何本来打算弄点书放到书架上充实门面，等他搬来一堆书的时候，却惊奇地发现，书架上早已摆满了各种类型的坛坛罐罐，里面充满谷物种子，浑身脏兮兮的光王正坐在地上聚精会神地研究一堆农副产品。

这种情景让老何笑了：“果然是个极品白痴！为何皇上总是对这样一个智力不健全者疑神疑鬼放心不下？”

老何时刻不忘自己的真实身份，正是因为清楚自己的身份他才感到十分委屈：让一个神策禁军五品将官来监视一个白痴，你能说这是一份光荣而有前途的事业吗？

光王人虽痴呆，腿脚却散得很，一天到晚出门乱窜。前文说过，十六宅对诸皇子约束严格，出门必须向皇上打报告请示，如不经程序擅自外出则视为大逆，唯独光王例外。

如果一个白痴因为此类事宜犯规，皇帝处理起来便十分棘手——制定家规的目的是防止诸皇子作乱，而一个智障人士又能作乱到哪里去？如果贸然依律处置，当今皇上将不得不背上刻薄寡情的恶名。因此，唯有光王可以大摇大摆地招摇过市，甚至玩失踪，经常让负责监管的老何累得气喘吁吁。

老何起初干得很敬业，光王一出门便尾随其后左闪右躲，既能让被盯梢者始终脱离不了视线，又不会让被盯梢者发现行踪。其实光王根本不在意被跟踪，你就是在他身后扛着摄像机现场实况报道，他也不会在意。他只顾往前走，穿街过巷，最后来到一片农贸市场。此处人来人往场面嘈杂易生事端，老何立即布防，请求农贸市场保安队协助密切注视菜场动向，他则亲自盯紧光王。

只见光王不慌不忙从袖口掏出一个大布袋，然后蹲在地上捡菜民扔掉的碎叶白菜帮，边捡边和菜农搭话聊天。菜农看到一位衣衫华丽、印堂发亮的人主动搭讪，以为朝廷大员微服私访了解京城菜篮子情况，激动得说话声音都颤抖起来。